

##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募投项目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产业化与应用成果转化项目的募投用地进行变更，并对项目整体方案进行相应调整。本次调整前后，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产业化与应用成果转化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情况预计将不发生变化。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7 月 28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579 号），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1.1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1,77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5,228.48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23,228.48 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0 年 8 月 19 日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0)第 0737 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已经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根据《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本次是否涉及变更
1	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产业化与应用成果转化项目	15,000.00	是
2	医用药用聚乙二醇高分子材料企业重点实验室与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4,000.00	否
3	聚乙二醇化药物及医疗器械（临床实验）研发项目	8,000.00	否
4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否
	总计	32,000.00	-

## 三、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

当地政府基于其产业布局规划，对公司计划用于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产业化与应用成果转化项目的募投用地进行了置换，公司需变更该募投项目用地，并对项目整体方案进行相应变更。

### （一）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产业化与应用成果转化项目已投入情况

截至2021年5月31日，针对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产业化与应用成果转化项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工程费用	11,864.68	0
1.1	建筑工程费	5,965.85	0
1.2	设备购置费	3,997.70	0
1.3	安装工程费	1,901.13	0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527.71	1,665.41
3	预备费	791.54	0
	总计	15,183.93 (其中募集资金投入 15,000.00)	1,665.41

## （二）本次项目调整计划及具体原因

当地政府基于其产业布局规划，对公司计划用于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产业化与应用成果转化项目的募投用地进行了置换，公司需变更该募投项目用地，并对项目整体方案进行相应变更。

本项目原实施地点位于辽宁省盘锦市精细化工产业园区内（工业用地，32,849.70 平方米），本次计划调整至盘锦市兴隆台区聚财街南、建新路东、环城东路西（工业用地，39,858.41 平方米），项目已取得《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102-211103-04-01-210487），并已取得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盘环审[2021]18 号）。

辽宁键凯已就预计调整后的地点办理并取得了《不动产权证书》（辽[2021]盘锦市不动产权第 2003218 号），新地点土地满足公司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产业化与应用成果转化项目的实施条件。公司将根据用地变更对该募投项目整体方案进行相应调整。

## （三）调整前后募集资金投入情况

本次调整前后，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产业化与应用成果转化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情况预计将不发生变化。

## 四、相关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 （一）公司拥有丰富的生产和质量管理经验

公司经过多年生产运营形成并掌握了一系列成熟、先进的生产经验和工艺流程，技术水平在行业内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取得了多项国家和国际专利。本项目在公司现有技术基础上进一步扩大产能，有利于利用公司自主研发的成熟、先进的工艺，将技术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同时通过引进国内外先进设备，提高生产的自动化水平，进一步优化原有的工艺流程。公司丰富的生产管理经验和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是本项目顺利实施的基础。

### （二）公司产品市场认可程度较高，拥有较大发展空间

作为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的研发生产企业，公司产品得到了市场与客户的广泛认可。公司下游客户包括大型跨国医药企业、境内领物制药企业及国内外的科研机构，并与其保持了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随着下游生物医药及医疗器械行业的研发创新及发展，公司产品需求将保持持续增长，市场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

## 五、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系根据公司实际研发需求进行的调整，有利于公司相关项目的顺利实施，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但在实施募投项目的过程中，仍然存在如下风险：

### （一）募投项目的实施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前市场环境、技术发展趋势、公司研发能力和技术水平、市场未来拓展情况等因素做出。公司对这些项目的技术、市场、管理等方面进行了慎重、充分的调研和论证，在决策过程中综合考虑了各方面的情况，并在技术、资质、人才等方面做了充分准备。公司认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利于提升公司产能、增强公司未来的持续盈利能力。

但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受到市场环境变化、工程进度、产品市场销售状况等变化因素的影响，致使项目的开始盈利时间和实际盈利水平与公司预测出现差异，从而影响项目的投资收益。如果投资项目不能顺利实施，或实施后由于市场开拓不力投资收益无法达到预期，公司可能面临投资项目失败的风险。

### （二）新增产能消化的风险

随着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成达产，公司主营产品产能将进一步扩大，有助于满足公司业务增长的需求。近年来，作为前沿技术，国内外聚乙二醇修饰药物及医疗器械的研发投入持续增长，聚乙二醇在医药领域的应用边界正在不断拓宽，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能消化提供了保障。但若未来市场增速低于预期或者公司市场开拓不力、市场推广不达预期，则可能面临新增产能不能被及时消化的风险。

### （三）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根据公司 2020 年年报披露的数据，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次为 22.98%、27.94%和 18.56%。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规模将有所增长，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期，项目全面达产也需要一定的时间，预计本次发行后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与以前年度相比将会出现一定下滑。因此，公司存在短期内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 六、该事项的审议程序及相关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说明

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事项的相关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七、专项意见说明

### （一）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已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此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事项。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事项。

###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议，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已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此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事项。

综上所述，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键凯科技本次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保荐机构对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事项无异议。

##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一）《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核查意见》；

（二）《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11日